



一财能源月报

YICAI ENERGY MONTHLY



2017年6月2日 | 总第012期

www.cbnri.org

目 录

【编辑导语】

5月的尾巴、6月的开头，特朗普宣布退出《巴黎协定》的决定瞬间引燃了能源与气候变化圈。有意思的是，在同一个月里，一个崇尚“美国优先”的领导人选择了站在全球两百个国家的对立面，而另一个关心“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领导人正为全球的共同繁荣而奔走呼号。

国内，“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顺利召开，能源合作成果丰硕：习主席在峰会发言中强调要抓住新一轮能源结构调整和能源技术变革趋势，并提议建设全球能源互联网；《“一带一路”能源合作的愿景与行动》正式发布；国家能源局与多国合作签署能源合作路线图。

除此之外最重要的事莫过于油气改革方案历尽千辛万苦终于出台，然而业界对其评价“平淡”或“有料”皆有，褒贬不一；可燃冰突然被央视推成网红也风光了一阵子，可惜没过太久就被专家怒怼了；《依托能源工程推进燃气轮机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发布，天然气分布式能源被允许与电力用户直接交易、协商电价；国家能源局发文启动2017年第三批光伏领跑者计划，总规模8—10GW。

一财能研

油气改革方案的松与紧、快与慢	1
“一带一路”打通国际能源合作之脉	3
快评：特朗普正式宣布退出《巴黎协定》	6
气候变化：企业的责任、风险和机遇	10
马克龙当选对能源与气候变化的启示	12

能源大势

“一带一路”能源合作的基础性逻辑	15
社评：油气市场化改革，没有谁是输家	17

智观能源

波恩气候谈判：开启《巴黎协定》实施倒计时	19
----------------------	----

数说能源

22

【油】WTI、Brent 期货价格

【气】欧洲、北美天然气期货价格、中国 LNG 到岸价

【煤】中国动力煤价格

【碳】中国碳市场成交均价

高能活动

24

本月有 9 个高能活动等您参加！

油气改革方案的松与紧、快与慢

作者：杨驿昉/第一财经研究院研究员

21号发布的油气改革方案《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可谓“只闻其声，不见其人”，新华社授权刊发的也只是高度概括了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的新闻稿，而传言在两会后曾经下发尔后又被收回的文件全文则始终不见庐山真面目，所有的解读仍旧只是管中窥豹而已。

油气改革自2014年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开始酝酿，三年内多次传闻“将于近期下发”，而结果却依旧是明日复明日。这一次中共中央联合国务院“动了真格”，一方面是能源改革时不我待，2020年能源总量和结构调整目标已近在眼前，油气改革特别是管网改革的一系列基础文件已经“兵马未动粮草先行”，但主体文件迟迟不出台，再拖下去耽误国内实体经济的减负增效也许事小，但如果耽误了中国的气候变化承诺影响了国际形象就兹事体大了；而另一方面，经过前前后后激烈讨论和内部博弈，几易其稿后该共识的也已经共识了，该折中的也已经折中了，充分制衡以后的方案虽然不如初期讨论时的那般大刀阔斧，但也基本体现了当前油气改革的全貌，也难有大的变数。

油气改革总体方案出台的指导和象征意义在目前来看大于实操，因为除了顶层方案以外的具体配套改革措施尚不明朗。当前市场上即时的得益者似乎只有顺势涨停的石化油服股。不过，油气改革长久以来一直处于“呼之欲出”状态意外达到了像打车软件和共享单车在发展初期通过烧钱发红包想达到的那种培育市场的效果：市场上对于油气改革的讨论和关注早已超过油气改革方案总纲这一文件本身，许多企业已经率先行动起来自发改革；甚至政府内部在八大重点任务中许多板块的政策进展也已远超乎新华社所释放的有限信息。这突显了油气改革方案在推进过程中面临的现状——政策与市场之间松与紧的力度差异、总体方案与配套文件之间快与慢的节奏不一。

天然气管网改革尤其是管输价格机制改革，已经成为油气改革的急先锋，其进展已在一定程度上领先于此次油气改革总体方案。当然，从管网改革切入油气体制改革有其必然性。天然气管输环节自然垄断的特殊性质对产业链上下游发展都能产生重要的影响，管网基础设施不足和准入限制已经成为了中国天然气产业市场化发展的瓶颈。天然气体制改革的重点在于管网改革这一观点已经成为业界共识，因此在油气改革总体方案正式出台之前，多份文件已率先在中游这一

争议性相对较小的环节动刀。2016年8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试行）》和《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在沉寂已久的油气改革讨论中一石激起千层浪。不久后国家发改委又发布《关于加强地方天然气输配价格监管降低企业用气成本的通知》，将改革的对象进一步从跨省长输管网扩展到省市输配气网。再加上《关于做好油气管网设施开放相关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已经在油气管网基础设施信息公开、价格机制等方面为下一步开放管网第三方准入打好了政策基础。

同样，在市场参与者的行动方面，输售分离和下游的市场化改革也是动作最快的环节之一。当大家还沉浸在讨论是成立国家管网公司还是分步推进国有大型油气企业干线管道独立实现管输和销售时，企业界已经快速行动起来了。早在2016年11月，中石油就宣布正式拆分天然气销售和管道业务，决定旗下各管道销售公司输售分离，成立单独的天然气销售分公司，旗下设置北部、南部、东部、西部、西南5大区域销售公司。2016年12月中石油还审议通过了《集团公司市场化改革指导意见》和《集团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指导意见》探索市场化和国企改革。中石化也在早前宣布川气东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增资引进投资者。去年开始，三桶油纷纷公开自己的油气管网信息，并明确第三方参与运行的相关标准。足见其在国有企业体制改革、网运分开、输销分离的布局早已谋划多时。

在完善油气进出口管理方面，先行措施也已走在了改革前列。对以山东地炼为代表的民企开放进口原油使用权是油气进出口改革的标志性事件。一直以来，国内具有原油进口权的只有几家大型国有企业，这使得油气行业下游市场化竞争十分不充分，民营企业即便有资本也难以涉足。自2015年以来，20余家地炼企业被授予原油非国营贸易进口资质和进口原油使用权，并分配大致相当的进口配额。商务部允许的原油非国营贸易进口量从2015年的3760万吨增加到2016年、2017年的8760万吨，逐步放宽进出口限制。开放进口原油使用权之后，限制民营炼厂发展的桎梏被解除，民营炼厂的规模越来越大，竞争力也在逐步提高。油气改革总体方案发布以后，对已获得进口权的民营企业而言最关注的莫过于资质和审批尺度是否会收紧，政策趋势是否会变更。新华社的通稿并未表态是否继续放宽油气进口配额，但加强资质管理将是必然趋势。

此外，坚持节能环保是油气改革总体方案强调的六大原则之一，体现了今后油气行业发展无法忽视的环境制约。无论是从能源安全、环境诉求角度出发，还是从油气行业环保业务的市场化来看，建立健全油气安全环保体系有望随着市场化改革进展达到水到渠成的效果。

有进展快的，当然也有进展不尽如人意的。上游勘探方面，矿权改革已经做了些许尝试，不过似乎并未达到设想中的“逐步形成以大型国有油气公司为主导、多种经济

成分共同参与的勘查开采体系”的效果。虽然文件提到“允许符合准入要求并获得资质的市场主体参与常规油气勘查开采”，意在放宽准入，增加市场参与者的活力，但毋庸置疑油气行业的进入门槛仍旧颇高。页岩气成为独立矿种后进行了前两轮招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也进行了石油天然气勘查区块招标，然而结果并未达到预期，原来以为“充满想象”的标的最后竟成了中标公司的“烫手山芋”。上游勘探开发仍旧只有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延长石油这几个少数市场主体的参与。再加上勘探技术、退出机制等方面的限制，民企想进入该领域仍旧存在一定难度。

油气储备体系正在稳步建设，但需要认识到现状离目标的差距是巨大的。石油储备按照公开数据，这两年趁着低油价增长可观。但目前我国储气设施工作气量仅为消费总量 3% 左右，远低于国际约 16% 的平均水平。建立国家和相关企业互为补充的储备体系非常必要，《关于明确储气设施相关价格政策的通知》是储气市场化好的开始，油气改革方案提出由地方政府协调落实调峰责任主体，政府管控储气调峰依然是储气主基调。天然气储备和调峰是未来机遇，不过天然气储存的技术含量高，资金需求量大，在油气改革方案八大任务中依旧任重道远。

“一带一路”打通国际能源合作之脉

作者：杨驿昉/第一财经研究院研究员

5月15日晚，“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随着习近平发表圆桌峰会闭幕辞而落下帷幕。此次高峰论坛是继 APEC 北京会议、G20 杭州峰会之后由中国发起并举办的层级最高、规模最大的主场外交活动，系统阐述了中国为世界发展精心绘制的“中国方案”，得到了国际社会的积极响应，象征着中国的国际地位和领导力提升至全球治理核心舞台。两天的论坛富有成效，不仅发布了《“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圆桌峰会联合公报》、《“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

论坛成果清单》等具体成果文件，更重要的意义在于，在反全球化思潮抬头的当下建立长效机制为全球发展合作注入了强大的驱动力和凝聚力。

能源是“一带一路”建设中的重要基础议题，这也表现在此次峰会中能源相关话题和能源企业的高度“存在感”。习近平主席在开幕致辞中强调要抓住新一轮能源结构调整和能源技术变革趋势，并提议建设全球能源互联网。以“三桶油”、“两大电网公

司”、“五大发电集团”为代表的能源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的二十多个国家投资建设了油气、电源、输变电等领域的60多个能源项目，能源相关产业成了“一带一路”走出去规模最大的产业，取得丰硕的成果，包括中俄、中哈、中缅原油管道，中俄、中亚、中缅的燃气输送管线，中巴经济走廊重点电力项目等等。

自2013年“一带一路”战略提出的4年以来，国际能源合作既有成果，也有经验教训，例如缅甸密松水电站曾是能源企业“走出去”的标杆项目，但在开工一年多就被叫停，迄今搁置，这项规模堪比中国三峡大坝的工程已成为中国国际能源合作历程中的一道伤口。总结历史经验，“一带一路峰会”提出了重点推动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的“五通”合作举措，为国际能源合作未来的顺利开展打通了“经脉”。

政策沟通

在“一带一路”战略提出的初始阶段，许多西方国家的解读认为这是中国攫取周边国家利益的行为，赢家只有中国一个。而事实上，通过政策对接，越来越多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西方国家认识到，“一带一路”不是中国一厢情愿的单边主义行动，而是通过与各国的战略对接，实现优势互补，达到“一加一大于二”的效果。中国政府发布了《共建“一带一路”：理念、实

践与中国的贡献》、《推动“一带一路”能源合作的愿景与行动》等基础性政策文件，与俄罗斯提出的欧亚经济联盟、东盟提出的互联互通总体规划、哈萨克斯坦提出的“光明之路”、土耳其提出的“中间走廊”、蒙古提出的“发展之路”、越南提出的“两廊一圈”、英国提出的“英格兰北方经济中心”、波兰提出的“琥珀之路”等完成了政策规划对接。此外，“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将定期举办，并成立论坛咨询委员会、论坛联络办公室等常设机构。国际能源合作可以借此契机，实现政策层面和战略层面的无缝衔接。

设施联通

构建国际性基础设施网络是合作发展的基础。设施联通既包括公路、铁路、航空、港口等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也包括通信、网络等信息基础设施互联，还包括电力、天然气等能源基础设施互联。根据《共建“一带一路”：理念、实践与中国的贡献》成果文件，中国积极推动与相关国家的能源互联互通合作，一方面是不完善和扩大油气互联通道规模，与相关国家共同维护跨境油气管网安全运营；另一方面，推进跨境电力联网工程建设，积极开展区域电网升级改造合作，促进国家和地区之间的能源资源优化配置。习近平主席在峰会上明确提出建设全球能源互联网的倡议。在“加快设施联通”平行论坛上，全球能源互联网发展合

作组织主席刘振亚表示，构建全球能源互联网条件已成熟，通过“智能电网+特高压电网+清洁能源”的模式实现清洁能源在全球范围大规模开发、输送、使用。全球能源互联网发展合作组织也已经与联合国、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联盟、海湾合作委员会互联网管理局签署能源领域合作协议，共同推动全球能源互联网发展和“一带一路”建设。

贸易畅通

国际贸易是全球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也是古代丝绸之路产生的初衷。“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期间，超过60个与会国家宣布通过《推进“一带一路”贸易畅通合作倡议》，为中国更深层次融入全球贸易，实现沿线各国互联互通、共建共融共赢奠定了基础。进口来看，未来5年，中国将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进口2万亿美元商品；出口来看，贸易畅通对中国产品的“走出去”是巨大的机遇。2013年以来，在“一带一路”倡议的带动下，中国与沿线国家的能源贸易呈上涨趋势。中国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口的石油数量不断创历史新高，石油进口前十大来源国几乎全部来自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国可再生能源产品的出口也十分可观。参加高峰论坛的天合光能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高纪凡表示，天合光能泰国工厂拥有700MW电池和650MW组件的产能，在土耳其、印度等沿线国家的业务量都占据了良好的市场份额。参与筹建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的晶科能源副总裁钱晶在发言中指出，晶科的光伏产品几乎涵盖一带一路沿线的所有国家。

资金融通

中国同“一带一路”国家和国际机构开展了多种形式的金融合作，对世界银行等传统多边金融机构形成了有益补充。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1000亿美元）、丝路基金（400亿美元）、中非发展基金（50亿美元）、金砖国家开发银行、上合组织开发银行等一系列金融机构已经为“一带一路”大量项目提供了大量的融资支持，丝路基金还要在当前基础上新增资金1000亿元人民币。财政部与26个国家财政部共同签署了《“一带一路”融资指导原则》，为构建符合“一带一路”特点与建设需求的多元化融资体系，迈出关键的一步。此外，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均设立“一带一路”专项贷款。能源项目是“一带一路”资金融通的重要落脚点。参加“资金融通”分论坛的中石油董事长王宜林表示，“一带一路”建设需要能源与金融的一体化协同。国家能源局在《“一带一路”能源合作愿景与行动》中指出，鼓励企业以直接投资、收购并购、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等多种方式实现能源“产业+金融”合作模式。

民心相通

国际能源合作项目由于其资环和环境属性，非常需要当地社区的支持。随着“一带一路”理念在国际社会的传播，中国与沿线国家在科学、教育、文化、卫生、民间层面的交往增多，诸如丝绸之路文化年、旅游年、艺术节、影视桥、研讨会、智库对话等人文合作项目频繁举办。当地民众对中国企业、中国项目的认同感和参与度逐渐得到提升。过去，中国企业在海外进行能源项目投资时往往只顾及政府利益，却忽略与当地民众的沟通，导致投资风险居高不下。现在，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开始意识到甚至已经积

极行动起来，在开发能源项目的同时承担力所能及的社会责任，重视技术转让与当地人员培训，尊重当地宗教信仰和文化习俗，积极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帮助当地居民实现可持续发展。当地企业与民众通过中国能源企业得到可靠的能源供应、基础设施保障和文化生活，不仅改善自身生产生活条件，同时也能回馈中方能源项目，提升中资企业在当地的声望，从而起到“民心相通”的作用。

气候变化：企业的责任、风险和机遇

作者：于洋/第一财经研究院研究员

导语：缓解和适应气候变化不仅是重要的国际合作议题，也是每个企业的社会责任。气候变化为企业带来多重风险，其中包括极端天气等气候因素造成的物理破坏，还包括清洁能源转型过程中存在的政策、技术、市场、金融和法律等过渡风险。在这种大环境下，企业应该主动识别风险，把握与气候相关的机遇，践行自身的社会责任。

2016年11月4日，为应对气候变化签署的《巴黎协定》正式生效，这一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多边国际条约目前已经获得140多个缔约方的正式批准。在巴黎气候变化大会之前的一年中，习近平主席和奥巴马总统曾发表两份中美气候变化联合声明，为《巴黎协定》的达成打下了坚实基础。与2009年的哥本哈根大会相比，巴黎的成功在于其灵活的

执行方式：每个国家提交自主贡献方案，共同为应对全球气候问题而行动。

顺应这种“自下而上”的思路，气候治理不能完全依赖于国家层面的顶层设计，气候问题也不应该只是政府间的合作议题，各类组织和个人的参与是治理的关键。事实上，“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已经被列为组织社会责任的重要议题。作为社会经济活动的主

体，企业直接或间接地排放温室气体，同时也受到气候变化的影响。根据国际标准化组织出版的 ISO 26000: 2010《社会责任指南》，企业应在能源消费、土地使用等方面降低自身的温室气体排放，利用多种手段减小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破坏，并在决策过程中考虑气候变化的影响并识别气候风险。

气候变化的风险

根据世界经济论坛（WEF）发布的《全球风险报告》，过去 7 年中，气候变化经常处于风险发生概率和影响力排行的前列，“政府和企业组织在缓解和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缺乏有效行动”被列入 2016 年最具影响力的五大风险之一。长期来看，气候变化会对经济繁荣和社会稳定造成影响，但全球气候治理和能源转型带来的变化将在短期内体现出来。举例来说，减排政策和清洁能源技术将引起高碳资产的重新定价，甚至搁浅。2015 年 12 月，金融稳定理事会（FSB）成立了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工作组旨在帮助投资者、保险公司和其他利益相关方识别气候变化的潜在风险，并将其纳入决策过程。根据 TCFD 发布的报告，与气候相关的风险可以分为物理风险和过渡风险两大类。

1. 物理风险

在短期内，由气候变化引起的极端天气事件会破坏企业的资产，并威胁到企业及供应链的正常运营和劳工安全。沙漠化、海平面上

升等长期的变化也会对企业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根据美国气象学会通报（BAMS）发布的《从气候角度解释极端事件》报告，气候变化加剧了 2015 年 5、6 月出现在印度的高温天气。这场热浪造成 2000 余人死亡，极端高温提高了制冷系统的需求，印度本不完善的电力基础设施不堪重负，频繁的停电限电重创制造业，旅游业和政府的招商引资也受到影响。这份报告还指出，人为因素引起的气候变化增加了中国南方短期强降雨的几率，2015 年 5 月南方地区发生的洪灾就是因此引起。

2. 过渡风险

为缓解气候变化，全球能源结构需要向低碳清洁的方向过渡，能源变革会给企业带来多重风险。首先，转型时期的政策会向低排放、高效率 and 可持续的产业倾斜，碳定价等政策会直接冲击传统的能源领域和高排放行业，企业将面临相应的政策风险；其次，可再生能源、节能、储能等技术快速升级，忽视这些创新将使企业暴露于技术风险之中；进一步而言，技术的进步将彻底改变市场上产品和服务的供需关系，一些企业将失去原有的竞争力；最后，公众的气候和环境意识逐步提升，对缓解气候变化造成破坏的企业有可能面临法律风险，并危及自身的声誉。

奥巴马政府试图推行的清洁电力计划（Clean Power Plan）很好地诠释了气候变化的政策风险。此计划旨在限制电厂的温室气体和其他污染物的排放，燃煤电厂和煤炭产业将受到沉重打击。根据美国能源信息署

(EIA) 的分析，奥巴马的清洁电力计划会加速美国燃煤电厂的退役。今年 3 月末，特朗普总统下令重新评估清洁电力计划，终止这场“对煤炭的战争”。但是，美国最大的私营煤矿公司的 CEO 曾劝告特朗普，不要对振兴煤炭市场报过高的期望。挤压煤炭产业的是天然气和可再生能源，而不仅是各种政策法规。

从技术和市场风险的角度来看，水力压裂等技术的突破直接引发了美国的页岩气革命，廉价的天然气与煤炭在发电领域同台竞争。2016 年 2 月 9 日，美国最高法院决定暂缓实施清洁电力计划。然而，2016 年度燃气发电在美国电力结构中的比重首次超过煤电，这足以体现技术和市场风险的影响力。

在实现 2°C 温升目标的前提下，全球 60%-80% 的化石能源资源将无法被燃烧。如果政府出台严格的减排政策，化石能源领域的高碳资产将迅速贬值并提早报废。这些潜在的搁浅资产将构成碳泡沫，给企业和利益相关方带来金融风险。另外，在全球气候行动的背景下，传统化石能源行业会面临较大的道德压力，企业的社会形象也会受到负面影响。

与气候相关的机遇和应对措施

风险与机遇往往同时出现。TCFD 也列举了与气候相关的机遇：清洁能源的应用引领能源转型的大潮，2015 年全球清洁能源投资达到破纪录的 3485 亿美元，得益于可再生

能源技术的进步，同样的投资可以产出更多的发电量；分布式能源和节能技术可以帮助企业降低温室气体排放并减少用能成本；创新性的低碳产品和服务将在市场上展现出更强的竞争力，在包装上体现碳足迹或绿色标识的产品可能会更受消费者青睐，企业也可以在市场宣传中展现对供应链能效和碳排放的管理，这些行为有可能影响用户的消费偏好。具体而言，企业可以通过碳信息披露和绿色电力消费等方式，把握与气候相关的机遇，践行自身的社会责任。

1. 碳信息披露

企业碳信息披露属于环境信息披露的一部分。通过盘点、核算和披露生产活动中的温室气体排放量，企业可以调整战略决策，有效应对气候风险，并获得实际的经济效益。在碳信息披露的过程中，企业可以对各个环节的温室气体排放和能源消耗有定量的认识，并利用碳资产管理和提升能效等手段，降低自身的运营成本。此外，环境信息披露在世界范围内普及，并且已经成为发达国家企业的通行做法，碳信息披露有助于提升企业在全市场中的竞争力。

对于大多数企业，碳信息披露目前仍处于自愿阶段，但向强制阶段过渡并非没有可能。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发布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是全球最受认可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之一。在即将于 2018 年启用的新版指南中，GRI 将企业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减排量、排放强度等指标列入强制披露范围。另一方面，证券交易所也在逐步提升对上市企业环境信息披露的要求。2015 年

底，香港交易所发布了《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的修订版，将温室气体排放量划入“不遵守就解释”的范畴，提升了指标披露的强制性。鉴于此，企业有必要主动提升对碳信息披露的认知，外界的强制因素有可能会使企业在未来陷入被动局面。

中国政府承诺 2030 年左右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并将努力早日达峰，但是中国企业并未展现出相应的积极性。英国碳披露项目（CDP）每年向国内 100 大上市公司发放问卷，调查企业的气候变化战略、风险和机遇、碳信息披露等情况。去年仅有 21 家企业回复了问卷，中国企业在气候变化认知、风险识别和环境信息透明度等方面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2. 绿色电力消费

自愿购买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也是企业抓住气候机遇并践行社会责任的措施之一，在用户侧就近开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是最直接的方式。此外，企业还可以购买可再生能源证书，声明自己消耗的全部或部分电力都来自于可再生能源；通过与可再生能源项目

直接签订长期的购电协议，企业可以锁定未来的绿色电力价格，降低能源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企业自愿购买绿色电力的风潮已经在美国和欧洲兴起。在美国，企业每年购买的集中式绿色电力装机由 2012 年的 0.05 GW 上升到 2015 年的 3.2 GW。今年，谷歌公司在全球的数据中心和办公区域都将使用绿色电力。相比之下，国内企业在可再生能源利用方面还比较欠缺。绿色和平组织每年对全球互联网企业的能源消费展开调查，内容涵盖企业的能源政策透明度、利用可再生能源的承诺、可再生能源消费、能效和减排等方面。去年的结果显示，苹果、谷歌和 Facebook 等企业获得了最高评级，而国内的阿里巴巴、百度和腾讯则排名靠后。

国外企业的经验表明，绿色电力消费有益于企业和全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但需要指出的是，要想让这些成功经验在国内落地，还需要体制的改革、能源结构的转型和政策的支持。毕竟，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是每个企业的社会责任，但灵活的机制和市场也是企业践行责任的基石。

快评：特朗普正式宣布退出《巴黎协定》

作者：杨驿昉/第一财经研究院研究员

特朗普在今晨（5月31日）发布的最新一条推特中表示，他将在美国东部时间周四（6月1日）下午3点（北京时间周五凌晨3点）正式宣布有关《巴黎协定》去留的最终决定。至此，围绕着美国是否应该退出《巴黎协定》的这出“宫斗”大戏也终于等到播出终章了。虽然正式结果尚未由白宫官方宣布，但“expected to withdraw”的表述已经频繁出现在美国主流新闻媒体关于此事的报道中了。似乎退出的结果已经是一个心照不宣的既定事实。

支持者与反对者是谁？

以特朗普首席顾问班农和EPA掌门人普鲁特为首的反对团体不断对外传递大局已定的信息，甚至已经开始准备庆功宴了；而另外一些强烈支持美国留在《巴黎协定》中的团体则仍在向白宫发去各种请愿的信件和电话，试图做最后挽留的努力。鉴于特朗普就是在舆论一致认为希拉里将毫无悬念胜选的情况下意外“逆袭”当选美国总统，尚不能排除特朗普关于《巴黎协定》的决定没有反转的可能。

当然，最终的结果必须出自特朗普本人之口。特朗普周三在采访时不断强调，他在倾听两方面的信息。确实，特朗普一定是压力最大的那个人，没有之一。用“内外交困”形容特朗普当前面临的形势毫不为过。

特朗普内阁中，女儿伊万卡和国务卿蒂勒森都希望美国能够留在《巴黎协定》，伊万卡直接搬来了美国气候变化倡导的“泰山北斗”——前副总统戈尔直接与父亲就气候变化议题展开对话；另外，被邀请参加白宫科技峰会的特斯拉CEO马斯克则在推特上“威胁”道，如果特朗普决定退出《巴黎协定》，那就不要寄望硅谷能继续支持白宫的科技峰会了；另一方面，国际上，特朗普不得不冒天下之大不韪，特朗普在首次外访中会晤的几乎所有领导人都在极力劝阻他不要退出《巴黎协定》，包括欧盟、G7中的其余六国领导人、甚至还包括教皇。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一旦最终退出《巴黎协定》，特朗普将面临不得不和死敌叙利亚为伍的尴尬境地——在美国之前，叙利亚是全球200个支持《巴黎协定》的国家以外唯一一个明确表态拒绝《巴黎协定》的国家——这或许是特朗普和巴沙尔唯一的能达成的默契了。

当前尚不明朗的是，美国将通过何种方式退出《巴黎协定》。特朗普面临的选项包括按照《巴黎协定》的法定退出程序谈判退出，这将用时三年；也可以彻底退出《巴黎协定》的基础性条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又或者，特朗普可以把《巴黎协定》强行拿到国会去表决，当然这注定会面临失败的结局。

特朗普缘何坚持退出？

特朗普如果最后宣布退出《巴黎协定》，他的核心理由就是《巴黎协定》会伤害美国的经济，如此就无法兑现他“让美国重新伟大”的目标了。特朗普认为气候变化政策会削弱美国石油、煤、制造业的竞争力，使得美国在国际贸易中处于非常不利的地位，只有退出《巴黎协定》才能制造就业、增加竞争力，从而挽救美国的制造业和能源业。

另外，特朗普对《巴黎协定》根深蒂固的成见也是重要因素。他一直认为美国在《巴黎协定》中受到了不公正对待，比如中国和印度在2030年之前的减排行动都是非强制的，而美国需要以花费纳税人的钱为代价去履行《巴黎协定》的减排目标，这并不符合美国的国家利益。其他一些支持美国退出《巴黎协定》的共和党参议员则“劝谏”特朗普，继续留在《巴黎协定》可能会给美国环境运动力量用法律手段挑战特朗普的能源政策留有“可乘之机”。

表面上看，特朗普是在充分考虑“美国优先”的原则后作出的慎重决定。但退出《巴黎协定》一事从特朗普竞选时声称的“必须退”、“马上退”到后来退出决定几乎“难产”，风向也多次调转来看，并非只是简单一句美国经济优先就可以解释得通的。事实上，特朗普高调支持的化石能源行业很可能是“被代表”了，因为美国最大油气公司埃克森美孚和前三大煤炭公司都已经声明公开反对美国退出《巴黎协定》，因为他们认为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技术革新可能是他们对抗天然气和可再生能源冲击的一个宝贵机遇——即便没有《巴黎协定》，由于美国页岩气革命和可再生能源技术的进步，煤炭都在被不断替代。而退出《巴黎协定》能够为美国创造就业的说辞则更站不住脚了，因为已经有研究表明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为美国创业了比化石能源更多的工作岗位，而且工资更高。

美国退出会带来什么影响？

美国退出《巴黎协定》无疑将对全球气候治理格局产生重大影响，最坏的可能性就是引发其他国家的效仿，从而瓦解当前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秩序。当然，这要需要取决于特朗普最后决定用何种方式来退出《巴黎协定》。用三年时间逐渐退出《巴黎协定》和彻底退出《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会导致完全不同的政治影响，后者显然会给国际社会带来更为深远的冲击和震荡。

不过需要指出的是，特朗普此番退出《巴黎协定》面临的国际环境已经与当前乔治布什退出《京都议定书》时天壤之别了，况且特朗普团队内部也发生了激烈的交锋和博弈，既然已经达到退出《巴黎协定》的目的，也没必要摆出和国际社会彻底决裂的姿态，因为后一种情况发生的可能性非常微小。

巧合的是，联合国的发声似乎不失时机的为美国的离开找好了替代者。就在周三，联合国官方推特发文表示气候变化是毋庸置疑且不以任何国家的意志为转移的。联合国秘书长安东尼奥·古特雷斯表示，如果像美国这种大国从全球领导角色中退出了，其他国家可能会填补这个空缺。可持续发展的列车已经发车，如果某个国家不能上车，就会被世界所抛下。虽然各方并不乐见美国的退出，但是这恰恰激励了更多国家用更深层次的合作和技术进步弥补美国挖的“大

坑”，如欧盟委员会和中国已经共同表态将坚持《巴黎协定》，加深气候变化领域的双边合作，特别是清洁能源技术的推广等。

相比于国际社会，承受更大的损失可能在于美国自身。首先，美国将拱手让出全球清洁能源领导者的地位。中国在科技领域奋起直追，美国已经丢掉了移动互联网的最高阵地，在人工智能领域的领导地位也受到中国冲击，美国丢失清洁能源领域的领导地位可以说是注定的。其次，美国在国际舞台的影响力受到削弱。美国在气候变化谈判上在京都和巴黎放了国际社会两次“鸽子”，这导致美国基本丧失未来在该领域的公信力和话语权。最后，长期来看，美国制造业由于其高碳高排放的特征将难以与完成清洁低碳转型以后的发展中经济体相竞争，最后受到伤害的可能还是美国经济自身。

马克龙当选对能源与气候变化的启示

作者：杨驿昉/第一财经研究院研究员

巴黎时间 5 月 7 日晚，法国总统选举结果尘埃落定，年轻的中间派“前进运动”领袖马克龙成功当选法国总统。与去年特朗普当选美国总统存在某种巧合，两次大选都正值气候大会在同步召开。然而不同的是，相比于去年马拉喀什气候弥漫着的震惊与错愕情绪，马克龙的成功当选总算没有让德国波恩见证“黑天鹅”的再一次放飞，笼罩全

球能源市场和气候变化圈的焦虑和不安终于能得到些许释放。

对能源与气候变化领域而言，马克龙当选法国总统的首要意义并非在于他的能源政纲本身，因为马克龙作为一个中间派独立候选人，其能源政策在沿袭奥朗德政府能源转型纲领的基础上只有十分细微的变化。更

重要的一层意义是间接的、象征性的，然而又是根本性的——即马克龙的当选意味着欧盟在与反对全球化和民粹主义的斗争中取得了阶段性的胜利，这使得欧盟能够继续维持稳定，从而避免全球气候治理根基的崩塌。

无论是欧盟委员会主席容克还是作为欧盟支柱的德国总理默克尔，在法国大选前都公开表达了对马克龙的支持，因为极右翼的勒庞一旦上台，这对于欧盟将会是不可承受之重。作为欧盟三驾马车中的德法英三国，其中英国已经率先选择了脱欧，而反全球化就像传染病一样，使得法国对欧盟的态度也岌岌可危，德国开始体会到“独木难支”一词的真正含义。如果马克龙输了，则很可能引发连锁反应导致欧盟的分崩离析；如果没有欧盟在相关领域的强势推动，意味着全球能源转型与应对气候变化的全部努力几乎都将付之东流。在这样的背景下，马克龙拿下“天王山之战”，无疑给欧盟、清洁能源以及气候变化领域吃了一颗定心丸。

事实上，马克龙当选后与 9 日同习近平主席通电话，双方一致同意维护包括气候变化《巴黎协定》在内的全球治理成果。至此，在美国实质上已经逐步远离全球气候治理核心舞台的形势下，由欧盟和中国牵头的全球气候治理秩序基本奠定。

回归到能源业务层面，马克龙可以说是一个“不温不火”的能源转型推动者。曾在奥朗德政府担任经济部长的马克龙沿袭了现任政府对能源转型与气候议题的支持，不过并未将该议题上升至更高高度。随着马克龙的当选，法国清洁能源转型将会在 2015 年

通过的《能源转型法案》下继续，但并无迹象显示转型速度会显著加快。

首先，马克龙的能源政策定位仍旧是推动法国乃至全球的清洁能源转型。他对清洁能源和化石能源的好恶是泾渭分明的。一方面，马克龙的能源气候政策包括在 2022 年前实现法国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的翻番，为此在他的第一个五年任期内他将开展 26GW 的可再生能源项目。他还计划在 2030 年实现清洁能源占比达 32% 的目标，同时将碳价提升到 100 欧元/吨。此外他还提倡在欧盟层面制裁那些未达到环境标准的国家。另一方面，马克龙宣称要全面禁止在法国境内开采页岩气、停止发放碳氢化合物勘探许可证，在 2022 年前逐渐退出当前占比为 1% 的煤电在法国的生存空间。此外，还要对化石能源的使用征收碳税。在交通领域，马克龙支持新能源汽车的使用，并通过增税抑制柴油消费。

然而，马克龙的中间路线决定了他实现清洁能源转型的方式是渐进式的，而非一步到位式的突然发力。马克龙在全球主要国家元首中是最年轻的，但他的能源政策则十分沉稳、踏实、折衷；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无论是“女版特朗普”勒庞还是“堂吉柯德”梅朗雄，都颇有点越老越任性、偏激的意味。例如，针对业界极为关注的核能存废问题，他既不像极右翼的勒庞一样主张继续投资核电，维持核电在法国的主体能源地位；也不像极左翼的梅朗雄一样主张完全废核，而用 100% 可再生能源替代。而是采取了一种较为折衷的方案，即在 2025 年之前，逐渐将核电在法国能源结构中的占比从当前的 67% 降低到 50%，既非加强核电使用也非完全废止。

在“去煤”问题上，他也不如邻国英国对煤电厂施加高额碳税以使其迅速关门那样激进，而是倾向采用缓慢的措施替代本已不多的煤电产能。

“一带一路”能源合作的基础性逻辑

作者：查道炯/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

中国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在沿线国家从事能源投资，需要遵循提高境外投资地/国能源自我供应水平的基础性逻辑。也只有将参与缓解投资对象国的能源贫困、推动其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放在投资条件谈判的突出地位，中资企业才能更好地管控境外投资项目的非技术、非财务风险。

自 2013 年习近平主席提出“一带一路”倡议以来，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合作快速展开，能源合作更是成为“一带一路”的重点之一。在“一带一路”建设中，中国企业如何提高风险管理能力，更好从事境外能源投资？笔者认为，提高境外投资地/国的能源自我供应水平，必须是中资企业在境外从事能源投资的基础性逻辑。

在中国以外，有媒体将“一带一路”倡议与中国追求能源安全的努力联想在一起。这种看法有部分事实基础，但如果把“一带一路”与能源的关联，单纯局限在获取满足中国国内消费所需求的能源，则是一种狭隘的思维。

中国企业在境外从事能源投资已有 20 多年的历史。其间我们发现，在境外能源生产环节，不同国家竞争的不是无条件扩大资源供应量，而是如何把握“度”，尽可能提高某种能源产品在国际大宗商品贸易中的利润。同时，把境外投资与保障国内消费需求

挂钩，既不符合能源产业链条自身的逻辑，也不切实际。包括能源在内的国际大宗商品贸易的流向，主要是受市场供求动态驱动，一个经济体的对外能源投资量与其能源进口之间不应存在一对一的关系。

中国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在沿线国家从事能源投资，需要遵循提高境外投资地/国能源自我供应水平的基础性逻辑。包括“一带一路”沿线资源国在内，众多资源国自身依然面临着不同程度的能源贫困。中资企业将缓解其能源贫困状况作为能源合作的基本目标之一，才能让相关国家的社会相信“共享”原则不是空话。也只有将参与缓解投资对象国的能源贫困、推动其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放在投资条件谈判的突出地位，中资企业才可更好地管控境外投资项目的非技术、非财务风险。与之相关，中资是否投资某个境外项目，应更重视其盈利前景，而不只是对中国国内能源需求的贡献。

要更好地推进境外能源合作，中资企业必须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提到海外风险，很多中资企业可能更多注意的是战争、恐怖袭击，投资被无偿没收或者遭遇单方面毁约等。这些仅仅是非商业风险的极端体现。事实上，风险是营商环境的有机组成部分，伴随所有投资项目的整个过程，可以说风险无时无刻不在。重要的不是强调有风险，而是

企业如何有效管控风险。对此，必须有一个根本性的认识转变。

“一带一路”倡议非常宏观，相关项目容易被贴上代表国家意志的标签，未来中资企业在海外需更加谨慎。投资接受国既需要能源为自己的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服务，也容易受到境外媒体恶意炒作的影响，这就要求中资企业必须主动把握舆论态势变化并适时应对调整。此外，投资接受国经营政策环境有时会因政权更替而出现变化。凡此种种，都是中国企业必须理性思考提前预判的情形。

政府间的外交关系固然重要，中国政府也不遗余力地增进对外友好关系。但是中资企业要更清楚地认识到，保护企业利益的责任根本上还在企业自身。对外投资，即使获得了项目所在国的领导人支持，但是对方可选择的合作伙伴很多，不会因为政府间的关系好，就有义务保障来自某个国家的企业把事情做成功。因此，对企业而言，友好合作是意愿，更重要的是拿出办法，特别是通过合约条款的细节化，让对方从一开始就明晰违约成本。

笔者认为，中资企业要从以下五个方面提高风险管理水平。第一，中资企业要为投资地提供能源产品和服务，提高当地的能源供应水平。第二，在管理风险的众多途径中，尽职调查（due diligence）特别重要。在英文里，due 是指做职业判断应该做的所有事情，diligence 则是勤勉的意思。实际上，中资企业要做的事情除了评估资金、技术、市场需求外，还要了解投资所在地的法规、历

史、人文环境，项目所在地各级别政府历史上如何处理外商投资纠纷，有哪些习惯行为等。第三，进入一个市场前的调研工作必须做全面，比如现在越来越多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参与了一些国际能源治理机制，如 EITI（《采掘业透明度行动计划》）等，这些情况都要调研清楚。同时，调研应以企业自身团队为主，参考国际咨询服务为辅，毕竟游走于不同国家之间的咨询服务公司有其特有的局限性。第四，要把握好去沿线市场投资的节奏，把每一个项目做稳远比把项目投资规模做大更重要。第五，主动应对有关中资境外能源投资的舆论。从笔者多年的调研经验看，一是要强调中资企业只要到当地注册，就是当地的企业；二是要看到项目成功的根本基础是双方需求和能力上的契合，而不是国家关系友好还是不友好，企业要做企业该做的事；三是要强调以合同为基础的项目稳定运营是双方的义务和责任；四是“社会责任”远不止是发布年度报告、捐资助学、扶贫等，对能源企业来说，要突出对投资地、投资国能源供应和服务的改善。

中东、海湾地区也在“一带一路”的范畴之内。受欧美发达国家石油供应来源多样化战略和国际石油市场板块化的影响，过去 10 年，海湾国家逐渐失去了作为美国和欧洲第一大石油供应来源的地位。而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石油需求的迅速增加，恰恰为中东、北非国家寻求长期稳定的石油出口市场提供了重大战略机遇。

就与中东、海湾原油出口国之间的产品贸易而言，尽快完成中国—海湾合作委员会(GCC)自由贸易协定谈判并批准实施，将有

利于应对原油出口方和进口方在贸易稳定性方面的共同关切。更为重要的是，中国对中东国家的经济外交思维，必须走出如何稳定和扩大中国从该地区进口油气这个狭窄的议题。其实，即便是在化石能源领域，上下游合作、装备和技术服务出口等油气产业链条中的各个环节，都应是中国与中东能源合作的必要内容。在与包括中东投资来源互动的过程中，中国应着眼于如何有利于提高自身石化产品的附加值。

基于中国国内的产业状况与发展需求，对中东地区的经济外交应拓展到促进中资参与该地区各国的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工程建设，海外承包工程市场（如铁路、港口、电站、房建、路桥、市政、电信）等诸多领域。这样做，有利于推动当地经济的多元化，为当地创造就业机会，将是明智的“一带一路”建设举措。

来源：中国石油报

社评：油气市场化改革，没有谁是输家

5月2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以建立健全竞争有序、有法可依、监管有效的石油天然气体制为目标，明确了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作为一个纲领性文件，《意见》的出台意味着，油气体制改革即将进入全面铺开、细化落实阶段。

历史地看，我国油气体制虽然历经多次调整，但许多深层次矛盾问题也日益凸显，诸如上游业务准入门槛高、流通领域竞争性环节开放不够充分、价格形成机制不完善、国有油气企业内生动力不足等问题，严重束缚着油气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此次改革意见坚持问题导向和市场化方向，2000字的新闻稿件中，“竞争”一词竟出现8次之多。

就改革意愿而言，正是要将竞争贯穿于油气全产业链，通过引入竞争、吸引外部资本，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释放竞争性环节市场活力和骨干油气企业活力。总的来说，全产业链市场化改革的目标，既切中了当前油气行业的体制病灶，也呼应了当前供给侧改革的时代大势。

有市场分析人士担忧，此轮改革撼动了国有油气企业的奶酪，难免会遭遇重重阻力。不可否认，在能源产业的各项改革中，油气体制改革的确是最难啃的一块硬骨头，但这并不意味着，国有油气企业必然属于改革失意者，只有加入改革反对者阵营这一条路可走。

事实上，深化油气体制改革，也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壮大国有企业的客观需要。长期以来，少数几家大型企业主导油气行业，虽然拥有政策、资金、人才、技术等诸多体制优势，但企业总体上缺乏竞争动力，人均利润、资产回报、投资收益等指标不尽理想。此次改革，既有助于油气国企瘦身减肥，进一步还原企业属性，聚焦主业和优势竞争领域；也有助于油气国企在运动赛跑中强身健体，引入新的主体参与到市场竞争中来，通过竞争倒逼国有企业提升创新活力和经营效率。

保证油气市场供应，从根本还得依靠国有骨干油气企业。在今天这样一个竞合时代，独行虽快，但众行才能走远，单打独斗无论从道义上还是从利益上，都可以说是“下下策”。一个企业要成为行业真正的引领者，靠的不是一家独大、资源独占，靠的是做强做优有竞争力的核心业务，在良性行业生态中同其他企业实现共同繁荣。国有骨干油气企业作为国内油气市场主要参与者，理应拿出打铁还需自身硬的改革气魄，在企业创新能力、公司治理结构、经营机制、激励约束等方面锤炼自我，力争在国内国际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过去油气行业市场竞争不充分，一个重要制度性制约因素是准入限制。以垄断程

度最高的上游勘查开采领域为例，具有探矿权和采矿权资质的企业只有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和延长油田四家，“占地盘”“圈而不探”现象突出。同样，在原油进口方面也一度存在类似问题。此轮市场化改革，意味着一个万亿元量级的市场面临开放，合乎资质的其他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均有望分享改革红利的“蛋糕”。我们乐观其成，但也应看到，油气行业技术门槛较高，只有强化生产技术、融资模式、商业模式等方面的创新，摆脱落后产能，其他企业才能更快更好融入油气行业，共同推动油气行业去除沉疴、拥抱未来。

从国际能源格局看，进行全产业链的市场化改革，是中国油气行业提升市场竞争力和风险防范能力、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的必然选择。当前国际能源价格低位运行，理应抓住时机深化供给侧改革，提升生产和经营效率，保障我国油气产业链国际竞争优势。可以想见，在油气体制改革的强力拉动下，多元化的市场竞争局面将成为未来趋势，从而有力促进油气行业的转型升级和持续健康发展。

来源：中国能源报

波恩气候谈判：开启《巴黎协定》实施倒计时

作者：Yamide Dagnet，世界资源研究所（WRI）国际气候行动计划高级研究员

David Waskow，WRI 国际气候行动主管

翻译：于洋/第一财经研究院研究员

导语：《巴黎协定》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正式生效，但协定实施的细则还需要经过各缔约方的谈判。5 月 8 日至 18 日，新一轮的气候谈判在德国波恩举行。《巴黎协定》的规则手册需要在 2018 年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前完成，此次谈判将为规则的制定和通过奠定基础，并为 2018 年缔约方之间的促进性对话做好准备。

继去年《巴黎协定》（以下简称“协定”）以出人意料的速度正式生效后，各国代表齐聚德国波恩，继续为落实协定的愿景展开谈判。目前全球气候治理正在向前迈进：190 个国家提交了国家自主贡献（NDC），超过 140 个国家已经正式批准协定，气候变化也成为 G7 和 G20 等国际论坛上不可避免的外交议题。世界各国解决气候问题的决心和向零碳社会转型的行动为《巴黎协定》的实施打下了基础。

为了推进协定的实施，谈判代表需要在未来的一年半中制定并通过协定的“规则手册”，并在 2018 年对各国自主贡献的力度展开首次盘点，以保证实现将全球温度升幅控制在 2°C 或 1.5°C 以内的目标。2018 年，上述行动必须全部就位，本次波恩气候谈判开启了通向 2018 的倒计时。

会议期间值得关注的重要议题有以下三点：制定规则手册的进展；2018 年召开的缔约方间促进性对话（facilitative dialogue），

以及盘点机制设计的问询工作；为促进各国落实协定而建立审评和学习的平台。

规则手册的进展

谈判代表制定的规则手册将成为各国政策制定者的指引，并保证协定得到公平有效的实施。考虑到协定各部分间的联系和技术复杂性，制定实施细则是颇具挑战性的任务。在一些问题上，谈判代表必须运用巧妙的政治手段。举例来说，规则手册需要建立一个可以提供更高透明度的框架。这个框架适用于所有国家，同时也能认识到各国国情和能力水平的差异。

许多发展中国家缺乏制定细则所需的工具、技术支持以及组织上和制度上的能力，所以能力建设的环节是至关重要的。多边气候基金在能力建设和驱动经济、社会转型方面具有关键作用。在波恩，谈判代表将针对基金的有效性和连续性展开讨论，并确定适

应基金（The Adaptation Fund）在金融架构下应扮演的角色。

今年 11 月，下一届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议将于波恩召开。本次谈判的目标就是在大会之前准备规则手册的谈判案文。

2018 年促进性对话

当前国家自主贡献的力度不足以遏制气候变化，但各国仍可以抓住机遇，在应对气候变化的同时实现经济发展。所以，为了提高实现协定目标的几率，在 2020 年前加强气候行动并更新自主贡献显得尤为重要。

2015 年的巴黎气候变化大会决定在 2018 年召开缔约方之间的促进性对话，呼吁全球气候行动的紧迫性，对比各国落实协定的进展，并强调气候行动带来的机遇和广泛效益。对话将开启协定框架下的首次盘点，这也是 2023 年启动的五年盘点的重要先导。2018 年的促进性对话为各国在 2020 年前提交自主贡献提供信息，并将成为未来加强行动力度的核心之一。

促进性对话并不是要各国互相点名指责，而是要体现全球气候行动带来的发展机遇和经济效益。对话可以展示私营部门、地方政府和公民社会开展的气候行动，这些行动将气候议题与更广泛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联系起来。这也将成为 2020 年全球气候行动出现转折的基础。

在此次谈判上，作为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的举办国，摩洛哥和斐济必须利用自身

的职责，对促进性对话的机制展开问询，并使更多的利益相关方参与到气候议题的讨论中。

各国落实协定的进展

在本月的波恩谈判中，美国、印度、加拿大、印度尼西亚、日本、摩洛哥、俄罗斯、泰国、法国和智利等国将完成气候行动计划的核实，这对于首次完成核实的发展中国家是非常重要的一步。

核实的过程是各国分享进展和经验、明确报告基本形式的重要过程，也可以帮助各国认清当前行动和目标之间的差距和障碍，并且为改进协定中的透明度框架提供更深入的见解。

本次波恩会议可能不会一帆风顺，谈判要解决技术和政治上的难题，新任美国政府在气候政策上的立场也会带来新的挑战。目前，特朗普总统还没有决定美国是否要退出协定。留在协定之内，全球的清洁能源市场将使美国的经济受益，同时也符合美国的战略和外交利益。气候问题已经成为 G7 和 G20 等国际论坛的核心议题。波恩气候谈判数天后，G7 峰会将于意大利举行。不用多久，特朗普就可以体会到美国的气候决定所引起的国际反应。

协定带来的变革已经发生，包括中国和印度在内的许多国家正在快速扩大可再生能源的规模，对煤炭的投资也已放缓。落实协定的目标是一项艰巨的任务，但世界各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承诺和决心同样坚定不移。

一财研究院点评：

此次波恩气候谈判中，各缔约方的重点聚焦于应对气候变化的具体措施，例如促进性对话机制、2020年前提交国家自主贡献、减少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分歧、提升透明度和各方沟通、落实气候资金等。中国代表团团长表示，中方将百分之百承担自己的义务，也希望各国加大气候行动的力度。另

一方面，美国代表团的规模较往年有所缩减，特朗普的内阁和顾问团队对于是否退出《巴黎协定》仍然存在不小的分歧。5月9日，特朗普将作出决定的最后期限推迟至G7峰会之后，各国首脑间的气候对话有可能是防止美国退出的最后机会。（6月1日，特朗普宣布美国将退出《巴黎协定》，并展开新的谈判，争取“对美国及其工人更为公平”的条款。全球的气候治理秩序面临新的考验。）

【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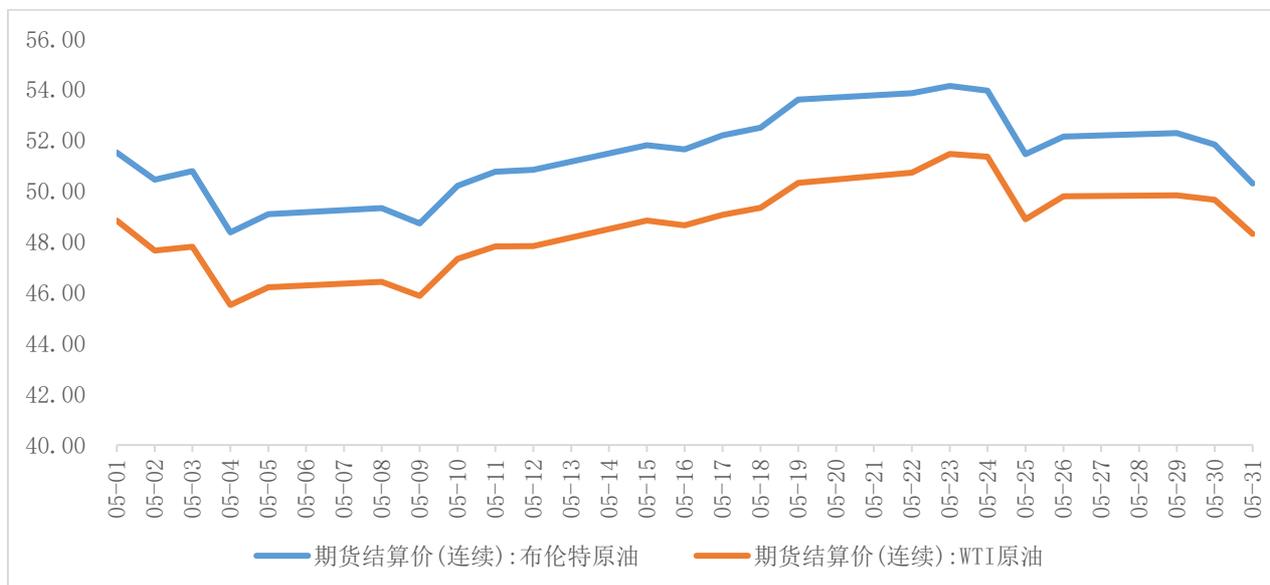


图1 2017年05月国际原油期货价格(单位:美元/桶)

来源: WIND

【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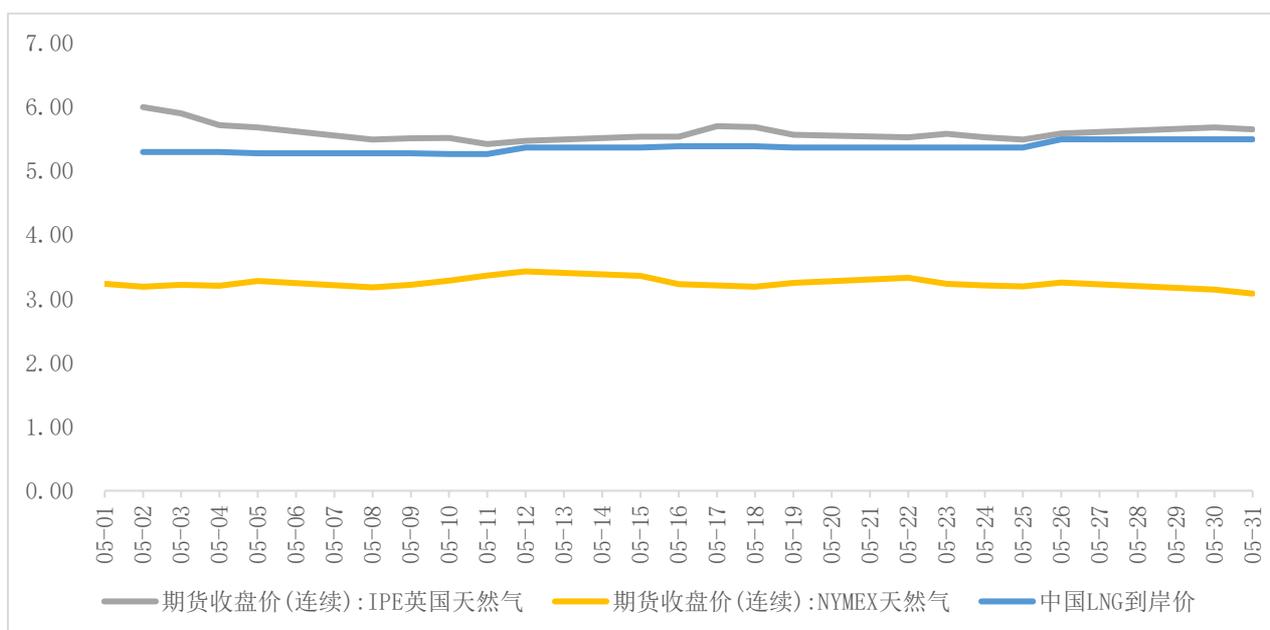


图2 2017年05月国际天然气期货价(单位:美元/百万英热单位)

来源: WIND, 燃气在线

【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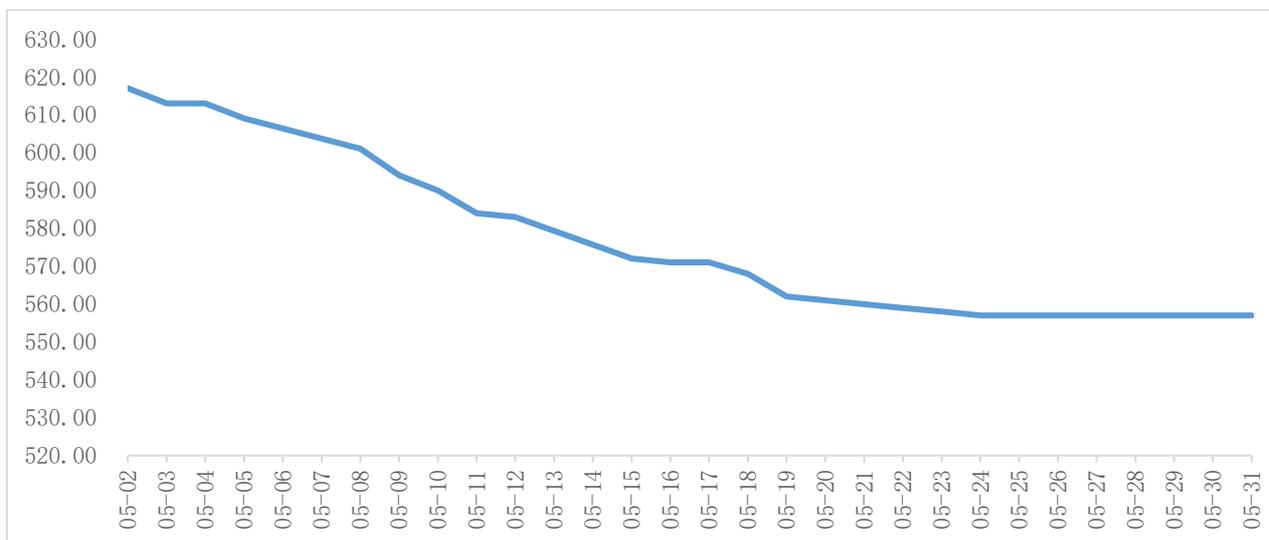


图3 秦皇岛港动力煤平仓价，05月02日-05月31日（单位：元/吨）

来源：WIND

【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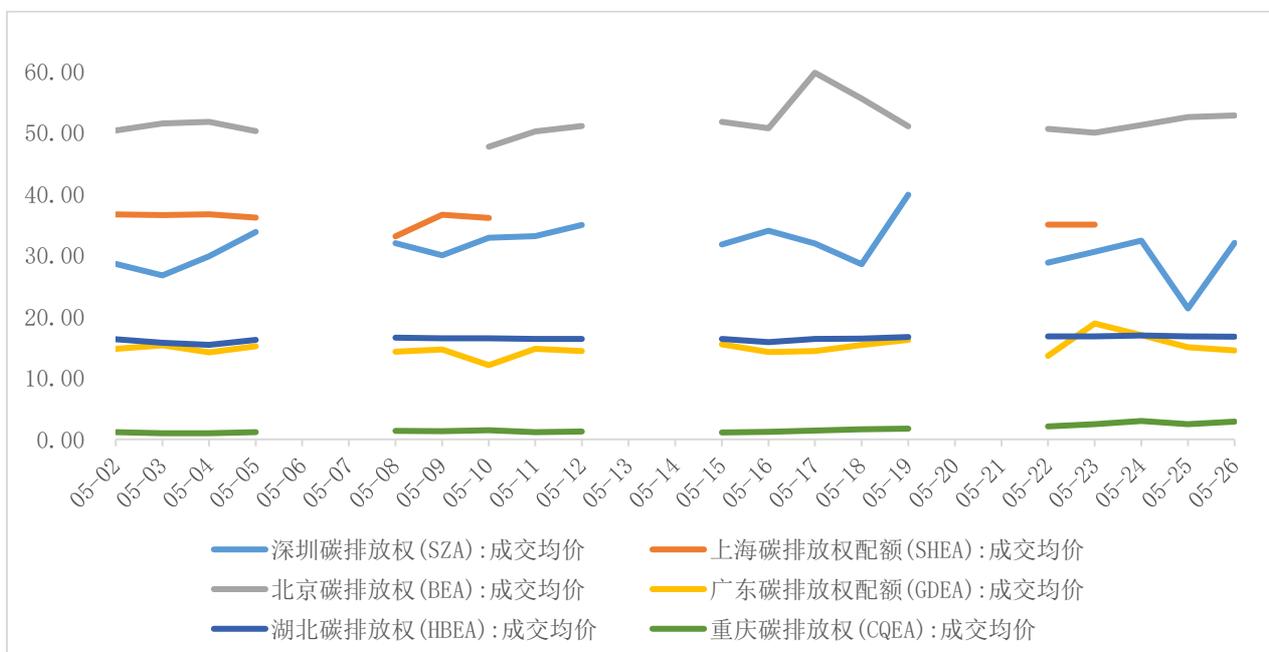


图4 碳排放权成交均价，05月02日-05月26日（单位：元/吨）

来源：各碳排放权交易所。注：无数据代表当日无成交。

【高能活动】

2017-06-06--2017-06-08 第八届清洁能源部长级会议 & 第二届创新使命部长级会议（北京）

● 清洁能源部长级会议（Clean Energy Ministerial, CEM）是全球范围清洁能源领域唯一常设的部长级会议，作为推动全球清洁能源领域协同创新的常设性国际合作机制，其目标是通过政策和最佳实践分享、提出倡议和行动等方式来推动全球向清洁能源经济转型。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向第七届清洁能源部长级会议致贺信，热情邀请各国代表出席将在中国举办的第八届清洁能源部长级会议。创新使命（Mission Innovation, MI）部长级会议为常设性全球高级别论坛合作机制，旨在落实2015年11月巴黎气候变化大会期间由各成员国家元首和代表共同发表的《创新使命联合声明》，提升全球清洁能源技术研发和创新的投入，实现5年内由政府或政府引导的清洁能源研发投入翻番，并积极鼓励私人资本对清洁能源转型的投资。[查看详情](#)

2017-06-08 中国企业应对气候变化影响——机遇及挑战研讨会（深圳）

● 企业可持续性显然是企业管理中一个关键组成部分。在环保法规和在可持续性基本元素中，有些属于强制性披露，还有一些属于自愿性披露。在强制性披露方面，所有在香港上市的企业每年需依据《上市规则》附录27条准备和发布其《环境、社会和管治（ESG）报告》。2017年，规定要求强调了有关排放、资源和自然资源的环保绩效披露。在自愿性信息披露方面，那些需要评估其碳性能和发展减排战略的公司，其面对客户、政府和公众的压力也将变得越来越大。为了企业在面对强制性和自愿性披露的要求时，能更好的战胜挑战，把握住机遇，深圳市太阳能学会合作伙伴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组织举办关于ESG研讨会。[查看详情](#)

2017-06-09 磐石环境与能源研究所中国碳市场工作坊（北京）

● 磐石环境与能源研究所（REEI）将举办“中国碳市场工作坊”，旨在提高民间机构对于碳市场的认知，并探讨如何发挥其倡导力量，通过建立多方参与的讨论机制以促进碳市场的可持续发展，并聚焦温室气体自愿减排（CCER）项目，探讨如何增进这些碳抵消项目对于潜在社会、健康和环境影响等方面的考虑。研讨会将主要面向关注气候变化和碳市场议题的民间机构、国际组织以及行业专业人士，预计出席人数为20-30人。我们也非常期待来自能源、低碳城市、环境法等研究领域的人员出席会议。[查看详情](#)

2017-06-21--2017-06-23 中国散煤清洁利用与雾霾防治大会暨展览会（神木）

● 为推动我国散煤清洁化治理进程，科学有序地进行洁净煤基燃料的推广与替代工作，有效控制散烧煤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提升我国环境的整体质量水平，中国煤炭加工利用协会与神木县人民政府经研究决定，定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在陕西省神木市联合举办“中国散煤清洁利用与雾霾防治大会”。大会将盛情邀请国内各知名专家、学者、企业家，相关研究机构的权威人士；京、津、冀、鲁、豫、晋等雾霾相对严重地区的政府代表等，齐聚神木。大会将以我国雾霾防治为焦点，对我国散煤治理、散煤替代、雾霾防治技术与经验，兰炭、焦化、热解环保新技术等进行切磋交流及展示，共同为“还我蓝天”出力。 [查看详情](#)

2017-06-22--2017-06-23 第五届中国核能行业信息化工作会议（威海）

● 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逐渐铺开，中国核能行业将为更多国家提供服务，让更多国家从中受益。为进一步促进核能行业安全发展，提升信息化在核能行业的设计、建设、运营等阶段的支撑性、引领性、创新性、自主性作用，根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2017 年度全体会议决定，定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23 日在山东省威海市召开“第五届中国核能行业信息化工作会议”。本届大会轮值主席为华能集团。 [查看详情](#)

2017-06-27--2017-06-28 2017 非洲太阳能+能源存储大会和博览会（内罗毕）

● 非洲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太阳能资源地之一，为太阳能和储能产业带来了巨大的机会。Leader Group 将于 2017 年 6 月 27 - 28 日在肯尼亚举办非洲太阳能+能源存储大会和博览会。来自非洲各国的参会嘉宾如：政府部门、电力公司、项目开发商、投资者、储能产品制造商、咨询公司以及其他相关部门将共同讨论非洲太阳能储能市场发展的机遇、挑战以及解决方案，其中发展重点将放在肯尼亚，南非，摩洛哥，坦桑尼亚，卢旺达和乌干达等国家。 [查看详情](#)

2017-06-29--2017-06-30 第三届华东分布式光伏创新发展大会（杭州）

● 本届大会将以“聚焦政策东风下的中国分布式光伏市场新格局”为主题，重点围绕分布式光伏行业的最新相关政策与标准、市场趋势与投资建议、技术瓶颈与解决方案、项目示范与经验分享、金融模式创新等当下行业最前沿、热点话题进行智慧激荡与头脑风暴，您将有机会聆听来自中国及跨国领军企业代表的真知灼见。在此组委会诚挚的邀您 2017 年 6 月莅临杭州参加 2017 年首场光伏行业盛会，我们期待与您一同聚焦 2017 年政策东风下中国分布式光伏发展的无限机遇。 [查看详情](#)

2017-06-29--2017-06-30 中国低风速与分散式风电开发论坛（株洲）

● 中东部和南方地区将成为我国“十三五”期间风电持续规模化开发的重要增量市场。如何因地制宜做好风电发展规划，如何创新体制机制，为风电开发创造良好政策环境，如何提升我国低风速复

杂环境条件风电整体技术水平，是未来几年行业面临的紧迫任务。为推动我国低风速和分散式风电的快速有序发展，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邀请政府主管部门、风电开发、设备制造、服务企业以及国内外研究咨询机构，拟于 2017 年 6 月 29-30 日在湖南省株洲市举办“中国低风速与分散式风电开发论坛”。[查看详情](#)

2017-06-29--2017-06-30 2017 中国智慧电厂践行论坛（南京）

● 为贯彻中央加快能源转型发展、推进智慧能源建设等有关政策要求，中国信息化推进联盟电力专业委员会、中国自动化学会发电自动化专业委员会联合发电集团于 2015 年 8 月共同发起组建中国智慧电厂联盟，相关工作正在稳步开展中。为共同探讨能源智能化发展路径，促进协同创新，在推进智慧电厂建设过程中少走弯路，推动智慧能源健康发展，定于 2017 年 6 月 29-30 日在南京召开“2017 中国智慧电厂践行论坛”。会议主题为：“智慧发电、践行未来”。[查看详情](#)

[查看详情](#)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第一财经研究院独家制作，本报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第一财经研究院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信息、意见等均仅供能源领域研究人员参考研究之用，不构成投资参考。本报告的版权仅为第一财经研究院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引用。

联系我们

yangyifang@yicai.com

关注我们

微信号：cbn_research

